3041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新竹市金山八街1號6樓

公司電話:03-5780589

財務報告 録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5
五、綜合損益表		6
六、權益變動表		7
七、現金流量表		8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和	呈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睪之適用	9-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月	17-3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信	 段設	33-3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4-54
(七) 關係人交易		55-56
(八) 質押之資產		5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	之合約承諾	5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 其他		57-6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	 新	64,74-7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言	PL .	65,79
3.大陸投資資訊		65,80
(十四) 部門資訊		66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	· 尊準則	66-73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1-100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0078 新竹市朝竹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號E-3 E-3, No.1, Lixing 1st Rd.,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Talwan, R.O.C. Tel: 886 3 688 5678 Fax: 886 3 688 6000 www.ey.com/tw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 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此 致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安 永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 (96)金管證(六)第02720號 (97)金管證(六)第37690號

> > 許新民一字子

會計師:

郭紹彬 と ニコ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七日

KM-O-\$+-A=+-A=KM-O-\$-A-B

椒	產			-0-4+-月三	8-+1	-O-4-A-B	EE 1
代碼 會 計 項 1	B N3 tk	Comments of the Comments of th	36	全 額	96	全額	%
流動資產		217 100 1	000	9000	00.00		,
1100 現金及約官院会 1110 中心におからないないない	一 人名 日	510,102,1	17.93	07,757,720	0.72	789/667	57.39
は固有的を分の値 前角 三人が なんしゅんじゅん かんしゅんじゅん		247	02.0	7 620	. 000	200	. 0
	7 4 2 1 1 1 1 1	-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36 77	000 019 1	21.00	100 000	> !
114/ 東谷等中級人屋か次第一点是	7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C+C'F01'7	36.11	076'0+0'1	C1767	955,671,1	10.71
即於非常表面	の大学回	2001 984			, ,		
馬表式技術藝	- K文B	061,646	46.7	074,460	7.63	595,156	8.60
馬收快款-開你人字額	Ψ	13,652	61.0	•		•	
其化應收款	ed √c	81,367	1.13	38,354	0.56	235,411	3.67
其化應收款-開係人淨額	t,	31,546	0.44		,	29	
存實淨額	国及六夕	385,397	5.38	434,271	6.36	170,818	2.66
預付款項		8,414	0.12	10,587	0.16	618'9	0.11
其化流動資產		09		39	•	776	0.01
流動資產合計		5,185,193	72.15	4,424,992	64.80	4,495.639	70.10
非流畅資產		100	5				
以成本衛士之分替河南·井流致	国人かも	0/5,05	74.0	015,18	0.40	066,1	0.0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日夜六 10	1,124,707	15.65	687,245	10.06	118,822	1.85
不動產、嚴房及設備	四及六二	625,850	8.71	634,642	9.29	712,753	11.12
投資性不動產冷額	国及六 12	1		802,770	11.76	739,071	11.53
無形質產	四大、自	117,255	1.63	91,694	1.34	136,777	2.13
職罪幹許被衛衛	四及六24	100,571	1.40	152,947	2.24	205,301	3.20
存出保護会		2,684	0.04	2,684	0.05	2,508	0.04
4人 株 珍 春 初 中		2 001 447	27.85	2 401 492	15.30	1 017 183	20.00
华流勒员座市村		100,000,000	2014	4220,000	00.00	7,17,192	64
資產總計		\$ 7,186,630	100,00	\$ 5,828,484	100.00	\$ 6,412,821	100.00
		(请李閦佃缴财務粮表附註	(1)			ſ.	
***	※事長:株型町//	8年人: 弘邦		金寸土	● # ± 平 : 至 # # #	10-	
		.4.[旧茂]]]]				=	



KB-O-キ+-Ast-nst-ashers +-axxxB-O-キ-A-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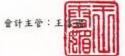
			The state of the s					
	负债及權益			HH	10-4+583	m 1+1	10-4-B	- T
代码	专 计 项 目	附往	Commence of the Commence of th	96	全 額	3%	参	%
施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衛量之全融負債-流動	国際外 14	\$ 2,464	0.03	\$ 12		658 826	10.0
2150 局4時4				*	,	٠	14	
2170 点分校款			480,310	6.68	575.777	8.43	463,744	7.23
			396.584	5.52	337,765	4.95	318.308	4 96
	- 12	+	98 406	1 17	100 554	0.43	250 46	
	く背景	ų.	001.07	100	100,04	74.5	000,47	0.37
		四及六.24	05,425	0.91	141,343	2.07	124,232	1.94
2250 申请保信-流動		四及六.16	1,877	0.03			1,218	0.02
2300 年先治療事務			46,889	0.65	25.785	0.38	14.635	0.23
_			1.001.044	15.10	1 300 032	36.31	270 670	14.92
XX 经数量量金融			0001001	15.17	007 (OL')	67.01	240,040	14.10
非流動負債								
2645					6.731	010	808 9	0.11
77					6,731	0.10	808'9	0.11
June & de de st			1.001 644	15.10	790 3111	36.31	051 854	1.4 67
							100000	14.0
21.c. 中国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公司	X TE A	4 17 8 th 18						
	4 4 1							
			3 109 491	43 27	3 089 491	45.24	1010 401	47.40
4000			1.086.356	15.12	1050331	50.51	063 001	15.03
3200 月本学報			ou proporty	20.12	133,000,1	13.38	105,05	60.01
30			534 313	7.84	110C 73A	WE 9	200 013	6.00
			1 804 866	26.18	1677 154	24.56	1 407 110	33.35
	72		2.430.179	33.82	2 134 444	31.26	1 887 973	20.04
3400 井伊森岳								
	(1) 下戶 (2) 內外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衛		73,892	1.03	41,712	190	55,112	0.8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371	0.02	2,539	0.00	2,934	0.05
	43		(116,240)	(1.63)	(115,496)	(1.69)		•
			(40,977)	(0.58)	(71,245)	(1.04)	58,D46	16.0
3500 原施及場			(490,394)	(6.82)	(490,394)	(7.18)	(490,394)	(7.65)
36xx 非控制權益			•					
			6,094,675	84.81	5,712,517	83 66	5,458,967	85.1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186,630	100.00	\$ 6.828,484	10001 \$	\$ 6,412,821	100 00
			(徐孝國匈禮財務報表附註 1000年 建理人: 州名昭	#6	金林士	10000年11日	11000	
					10.00 (10	0.2		



-						:新臺幣仟
	-	THE STATE OF THE S	-○二年- 十二月3	- 月一日至 E十一日	一○一年- 十二月三	
代碼	會計項目	附往	金 額	%	全 額	%
4100	营 薪收入淨額	四及六.19	\$ 3,835,008	100.00	\$ 4,923,999	100.00
5000	管業成本	六.20及六.21	(2,175,887)	(56.74)	(2,603,782)	(52.83
5900	管葉毛利		1,659,121	43.26	2,320,217	47.12
6000	營業費用	六.20及六.21				
6100	推銷費用		(168,761)	(4.40)	(197,190)	(4.0)
6200	管理費用		(223,010)	(5.81)	(211,730)	(4.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39,013)	(21.88)	(528,219)	(10.7)
	營業費用合計		(1,230,784)	(32.09)	(937,139)	(19.0: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428,337	11.17	1,383,078	28.09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2				
7010	其他收入		79,373	2.07	98,605	2.00
7020	其他利益及损失		898,246	23.42	(1,830)	(0.04
7050	财務成本		(80)		(244)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四及六.10	(397,178)	(10.36)	(511,978)	(10.4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80,361	15.13	(415,447)	(8.44
7900	视前净利		1,008,698	26.30	967,631	19.6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4	(117,910)	(3.07)	(200,414)	(4.07
8200	本期淨利		890,788	23.23	767,217	15.58
8300	其他综合损益	六.23				
8310	国外管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448	1.00	(16,145)	(0.3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68)	(0.03)	(395)	(0.01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6,268)	(0.16)	2,745	0.06
	本期其他综合損益(稅後淨額)		31,012	0.81	(13,795)	(0.28
8500	本期综合損益總額		\$ 921,800	24.04	\$ 753,422	15.30
8600	净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90,788		\$ 767,217	
8620	非控制權益					
8700	综合报益總額諸屬於:		\$ 890,788		\$ 767,217	
8710	母公司業主		\$ 921,800		\$ 753,422	
8720	非控制權益				D+1	
			\$ 921,800		\$ 753,422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25	税前	税後	親前	親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School of State	\$ 3.45	S 3.05	\$ 3.31	\$ 2.6
20075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37	\$ 2.98	\$ 3.25	\$ 2.5

(请参阅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里縣





國外營運機構 国外營運機構 国际教教表籍	200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資本公積 法定盈條公債 未分配盈餘 之紀換差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债 未分配盈餘	1 整運機構 3 報表換算 兒梅差額
資本公籍 法定盈餘公债	関財を表え
資本公務 3200	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债
股本 3100	資本公積
	股本
, (c)	



K.8 - 0. - 4. & 4. - 0. - 4. & 4. - 0. - 4. & 4. - 0. - 4. & 4. - 0. - 4. & 4. - 0. - 4. & 4. - 0. & 4. -

			0		The state of the s	CONTRACTOR STATE S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1413189	101年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0-4-8-4-8 	を日一月一十二日二十
大 馬	項目	全額	全額	代 鸡	項 目		全額
AAAA	替集/活動之現金流量: +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3 00 8 00 1	159 196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西班牙斯山西北部山西北部	V809 L77	200 000
A20000				B00400	4-12-12-12-12-12-12-12-12-12-12-12-12-12-	(0.01)	20:010
A20010		0.000		B00600	取得無治給市場之債券收貨	(1,137,017)	(519,450)
A20100		22,505	30,294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又会配資產	•	(29,560)
A20200		82,187	82,507	BC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後背	(796,192)	(1,096,547)
A20400		6,465	5,592	B02700	此得不動產、最房及收備	(20,228)	(19,296)
A20900		90	244	B05500	成分投資往不餘益	1,703,639	
A21200		(48,203)	(42,783)	B04500	東部無影響	(90,153)	(59,634)
A21300		(16)	(124)	B03700	存在分類的結果	•	(176)
A21900		55,411	20,824	B06600	其代合殿前在城少	•	48,000
A22300		397,178	511,978	BBBB	校資活動之海現金流出	(387,649)	(1,676,693)
A22500		62					
A22700	處分提資性不動產利益	(897,111)	2,035				
A23100			(10)				
A23500	全核資産減損損失	1,140					
A24100	未實現外緊衛供出售金融資產充機利益	(1,492)	92				
A30000	本	0.0000.0000					
A31110		(4,173)	(091'9)				
A31130	馬大条城塘如	4)					
A31150		(10,720)	668'91				
A31160		(13,652)					
A31180	其他獨收款(其如)減少	(42,732)	154,501				
A31190		(31,546)	29				
A31200	存货减少(陷分)	47,874	(263,453)	_	筹资活動之现金流量:		0.000
A31230		2,173	(3,768)	_	存入保証金減少	(6,731)	(77)
A31240	10000	(21)	737	C04500	替放现金股利	(595,053)	(520,696)
A32130	-		(14)	2000	佛斯斯都外華既衛祖王	(601,784)	(520,773)
A32150		(65,467)	112,033	EGEE	本期现金及约當現金減少数	(474,107)	(641,962)
A32160		69,852	4,51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55,720	2,397,682
A32180		43,919	43,046	E00200	机木规全及约官规金依须	\$ 1,281,613	\$ 1,755,720
A32200		1,877	(1,218)				
A32230	其他流動員債理如	21,104	11,150				
A33000	替項差別之現金進入	615,313	1,646,483				
A33100	故取之利息	47,722	37,34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6	12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08)					
A33500	支行所称德	(147,720)					
AAAA	参集活動大學現金指入	515,326	1,555,504				



會計生學; 王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 公司沿革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日奉准設立,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設計及銷售消費電子產品相關晶片組,前各項有關晶片組設計服務及智慧財產權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其註冊地位於新竹市金山八街1號6樓。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三年三月十七日通過發布。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 認可但尚未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 告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將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拆分為三個主要階段逐步進行,每完成一階段即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第一階段係關於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衡量,此部分之準則自201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理事會陸續再對減損方法與避險會計進行修正。惟我國2013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不得提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等9號「金融工具」,且金管會將另行規定實施日期。首次採用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將影響本公司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但不影響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衡量。其他兩階段之修訂對本公司之影響尚無法合理估計。

-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 (1)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 23 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 32 段所規定之調節。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2008 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一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 2010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 2011 年 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 附註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 資產之部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 效。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2010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2011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 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 2011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 間生效。

(5)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 21 號 「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 201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與解釋公告第12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與解釋公告第12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與解釋公告第13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2012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福利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福利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福利等。此修改之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揭露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 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 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 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 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1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處理。此解釋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2009-2011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 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201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8)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9)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徵收之稅賦(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稅賦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稅賦)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0)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 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

發布與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相關之修正,包括:(1)完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三階段避險會計專案以取代原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中避險會計之規定,此修正將使企業更能於財務報表中反映風險管理活動;(2)允許單獨提早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中「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處理;及(3)刪除2015年1月1日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強制生效日之規定。

(22)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3)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 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 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方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 2014 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 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4) 2011-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 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 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 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上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 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 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 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 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部分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 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 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 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3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等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 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 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 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 。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 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 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 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 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 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 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 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 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 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損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 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 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
- C.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 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 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8.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及製造費用,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 餘額,另對於呆滯之存貨提列適當之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當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 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 ,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 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 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 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 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亦採用前述權益法處理。聯合控制個體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聯合控制且涉及設立公司、合夥或其他個體者。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五十一年研發設備四至六年辦公設備四至十一年租賃改良三至四年其他設備四至十六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五十一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 ,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13. 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赁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 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 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 無形資產:

-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專門技術

專門技術依其授權使用年限(三年至七年)採直線法攤提。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一年至三年)採直線法攤提。

本公司依無形資產之類別彙總相關政策如下表: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耐用年限	有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專門技術期間以	於估計效益年限期間
	直線法攤銷	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述係認列於損益。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 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 由迴轉。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維修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17. 庫藏股票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取得本公司股票(庫藏股票)時係以取得成本認列並作為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認列於權益項下。

18.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 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 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9. 退職後福利計畫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處理。

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公司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 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 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 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 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公司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本公司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即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簡稱轉換日)前 既得之權益工具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負 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 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 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雨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 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 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 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 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 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則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22.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 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 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 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公司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 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 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 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公司所取得可辨 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 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個體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

營業租賃承諾-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 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 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 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即發生減損。可回收金額係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二者孰高者。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之計算,是基於正常交易下,可獲得之類似資產依具約束力銷售合約之出售價格或可觀察市場價格,經減除處分資產增額成本後之金額。使用價值是基於現金流量折現模式之計算。現金流量之預估係依據未來五年之預算,且不含本公司尚未承諾之重組,或為加強該被測試現金產生單位資產績效所需之未來重大投資。可回收金額容易受到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及基於外推目的所使用之預期未來現金流入與成長率之影響。

(3) 或有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

因企業合併所產生的或有事項,係於收購日時以公允價值評價,以作為企業合併之一部分。當或有事項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時即屬金融負債,並於續後之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之決定係基於現金流量之折現。關鍵假設則考慮達成每一績效指標之可能性及折現因子。

作為集團取得Abilis Systems Sarl之收購價格分攤之一部分,集團辨識或有對價之一要素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為0仟元。

(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 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 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對用於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 易公允價值所使用的假設及模式,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18之說明。

(5) 收入認列一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7。

(6)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六.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週 轉 金	\$2	\$1	\$8
支票及活期存款	297,589	109,281	384,937
定期存款	984,022	1,646,438	2,012,737
合 計	\$1,281,613	\$1,755,720	\$2,397,682

上述定期存款係包括三個月內到期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況。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上市公司股票			
欣興電子(股)公司	\$-	\$-	\$-
債 券	49,19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371	2,539	2,934
合 計	\$50,561	\$2,539	\$2,934

本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況。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翊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0	\$1,950	\$1,950
MiiiCasa Holding (Cayman)			
Inc.	29,560	29,560	
合 計	\$30,370	\$31,510	\$1,950

上述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公司評估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投資價值業已產生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一〇二年度認列減損損失為 1,14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累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8,490 仟元。

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況。

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102.12.31101.12.31101.01.01定期存款\$2,785,945\$1,648,928\$1,129,43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自取得日起超過三個月以上不滿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況。

6. 應收票據淨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	\$4	\$-	\$-
減:備抵呆帳			
淨額	\$4	\$-	\$-

本公司未有以應收票據做為擔保或質押之情況。

7. 應收帳款淨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帳款	\$545,190	\$535,297	\$551,369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827)	-
減:備抵呆帳			
淨額	\$545,190	\$534,470	\$551,369

本公司未有以應收帳款做為擔保或質押之情況。

本公司客戶採記帳方式(O/A)者,其付款條件以月結30天至45天為主。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 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 失	合計
102.01.01	\$-	\$-	\$-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102.12.31	\$-	\$-	\$-
101.01.01	\$-	\$-	\$-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	-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101.12.31	<u>\$-</u>	\$-	<u>\$-</u>

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	尚未減損之	こ應收帳	款	
	未逾期	-				·	<u> </u>
	且未減損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80	夭 181-360	天 合計
102.12.31	\$540,926		<u> </u>	\$ -		S- \$-	\$545,190
101.12.31	446,586	54,505	33,379	-			534,470
101.01.01	551,369	_	-	-			551,369
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出售合約。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止,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							
之相關資訊如下:							
A.民國一○	二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				
		預支價金	尚未到期出	售		保留款及	
		年利率	應收帳款金統	額 已預去	支金額	未預支價金	銀行約定額度
讓售對	象	(%)	(仟元)	(仟	元)	(仟元)	(仟元)
新加坡商星	展銀行		USD11,447			USD -	USD22,000
	_						
B.民國一○·	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				
		預支價金	尚未到期出	售		保留款及	
		年利率	應收帳款金	額 已預多	支金額	未預支價金	銀行約定額度
讓售對	象	(%)	(仟元)	(仟	元)	(仟元)	(仟元)
新加坡商星	展銀行 _	-	USD10,460			USD -	USD22,000
	-						
C.民國一○	一年一月	一日:					
		預支價金	尚未到期出	售		保留款及	

上述應收帳款,因不符合金融資產除列條件,故尚未除列。

(%)

讓售對象

新加坡商星展銀行

(仟元)

USD13,699

年利率 應收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未預支價金 銀行約定額度

(仟元)

(仟元)

USD -

(仟元)

USD22,000

8. 其他應收款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應收退稅款	\$66,083	\$22,979	\$177,622
其他應收款	15,484	15,375	57,789
合 計	\$81,567	\$38,354	\$235,411

9. 存貨淨額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原 料	\$138,481	\$179,781	\$40,970
在製品	107,728	132,239	91,926
製 成 品	202,946	170,243	72,040
合 計	449,515	482,263	204,93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2,758)	(47,992)	(34,118)
淨 額	\$386,397	\$434,271	\$170,818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175,887仟元及 2,603,782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20,471仟元及14,017仟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10.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持股		持股		持股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投資子公司:						
ALi(BVI)	\$700,124	100%	\$687,245	100%	\$118,822	100%
Micorelectronics						
Corporation						
Abilis Systems Sarl	424,583	100%		-		-
合 計	\$1,124,707		\$687,245		\$118,822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土	房屋及	研發	辨公	租賃	其他	預付	
	地改良物	建築	設備	設備	改良	設備	設備款	合 計
成 本:								
102.01.01	\$429,261	\$330,767	\$32,252	\$28,614	\$4,469	\$3,506	\$-	\$828,869
增添	-	-	10,768	4,655	-	143	1,966	17,532
處 分	-	(31,970)	(130)	(25)	-	-	-	(32,125)
移 轉	(79)	(72,043)		1,762			(1,966)	(72,326)
102.12.31	\$429,182	\$226,754	\$42,890	\$35,006	\$4,469	\$3,649	\$-	\$741,950
101.01.01	\$482,068	\$350,723	\$44,177	\$26,864	\$4,469	\$3,506	\$-	\$911,807
增添	-	581	14,376	2,960	-	-	-	17,917
處分	-	(782)	(26,301)	(1,210)	-	-	-	(28,293)
移轉	(52,807)	(19,755)	-		_	_		(72,562)
101.12.31	\$429,261	\$330,767	\$32,252	\$28,614	\$4,469	\$3,506	\$-	\$828,869
					 :			
	土地及土	房屋及	研發	辨公	租賃	其他	預付	
	地改良物	建築	設備	設備	改良	設備	設備款	合 計
折舊及減損:								
102.01.01	\$-	\$155,001	\$12,231	\$19,876	\$4,469	\$2,650	\$-	\$194,227
折 舊	-	10,476	7,622	3,779	-	202	-	22,079
處 分	-	(31,971)	(126)	(6)	-	-	-	(32,103)
移 轉		(68,103)	-		_	_		(68,103)
102.12.31	\$-	\$65,403	\$19,727	\$23,649	\$4,469	\$2,852	\$-	\$116,100
								
101.01.01	\$-	\$145,604	\$29,736	\$17,632	\$3,628	\$2,454	\$-	\$199,054
折舊	-	19,027	6,952	3,278	841	196	-	30,294
處 分	-	(768)	(24,457)	(1,034)	-	-	-	(26,259)
移 轉	-	(8,862)	-	-	-	-	-	(8,862)
101.12.31	\$-	\$155,001	\$12,231	\$19,876	\$4,469	\$2,650	\$-	\$194,227
					 :			
	土地及土	房屋及	研發	辨公	租賃	其他	預付	
	地改良物	建築	設備	設備	改良	設備	設備款	合 計
淨帳面金額:								· · ·
102.12.31	\$429,182	\$161,350	\$23,162	\$11,357	\$-	\$799	\$-	\$625,850
101.12.31	\$429,261	\$175,766	\$20,020	\$8,738	\$-	\$857		\$634,642
101.01.01	\$482,068		\$14,441	\$9,232	\$841	\$1,052		\$712,753
	. , ,		. ,			. ,	 -	. , ,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12.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成本:			_
102.01.01	\$599,036	\$261,395	\$860,431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79	72,247	72,326
處分	(599,115)	(333,642)	(932,757)
102.12.31	<u>\$-</u>	<u> </u>	\$-
101.01.01	\$546,230	\$241,640	\$787,870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52,806	19,755	72,561
101.12.31	\$599,036	\$261,395	\$860,431
As the second of			
折舊及減損:	Φ.	4.77	4.77
102.1.1	\$-	\$57,661	\$57,661
當年度折舊	-	426	426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68,103	68,103
處分	<u> </u>	(126,190)	(126,190)
102.12.31	\$-		\$-
101.01.01	\$-	\$48,799	\$48,799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Φ-	8,862	8,862
日个助座、敞房及政備特八 101.12.31	-	\$57,661	\$57,661
101.12.31	Φ-	\$37,001	\$37,001
淨帳面金額:			
102.12.31	\$-	\$-	\$-
101.12.31	\$599,036	\$203,734	\$802,770
101.01.01	\$546,230	\$192,841	\$739,071
	70,10,200	+->-,-	+,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1,922(註)	\$48,221
滅: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	生之直接營	-	-
運費用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	發生之直接	-	-
營運費用			
合 計		\$11,922	\$48,221

註:此租金收入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備用停車位之租金收入。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全數處分)、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分別為0仟元、1,772,750仟元及1,772,750仟元,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係委任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評價公允價值。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為直接資本化法,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收益資本化率	-	1.60%	1.60%

13. 無形資產

營業費用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成本:			
102.1.1	\$82,495	\$90,436	\$172,931
增添-單獨取得	78,003	29,745	107,748
減少一到期除列	(13,217)	(15,644)	(28,861)
102.12.31	\$147,281	\$104,537	\$251,818
		_	
101.01.01	\$150,193	\$94,116	\$244,309
增添-單獨取得	27,180	10,244	37,424
減少一到期除列	(94,878)	(13,924)	(108,802)
101.12.31	\$82,495	\$90,436	\$172,931
	電腦軟體	專門技術	合計
攤銷及減損:			
102.1.1	\$34,581	\$46,656	\$81,237
攤銷	48,788	33,399	82,187
減少一到期除列	(13,217)	(15,644)	(28,861)
102.12.31	\$70,152	\$64,411	\$134,563
101.01.01	\$78,897	\$28,635	\$107,532
難銷	50,562	31,945	82,507
減少一到期除列	(94,878)	(13,924)	(108,802)
101.12.31	\$34,581	\$46,656	\$81,237
淨帳面金額:			
102.12.31	\$77,129	\$40,126	\$117,255
101.12.31	\$47,914	\$43,780	\$91,694
101.01.01	\$71,296	\$65,481	\$136,777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67	\$44

\$82,120

\$82,463

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持有供交易: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2,464	\$12	\$859

15.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3,417仟元 及12,425仟元

16. 負債準備-流動

	維修保固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負債準備一流動	\$1,877	\$-	\$1,218		

維修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維修。

17.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3,600,000仟元,實收已登記股本總額為3,109,491仟元、3,089,491仟元及3,039,491仟元,每股面額金額10元,分別為310,949仟股、308,949仟股及303,949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5,000,000股及2,000,000股,每股面額均為10元,發行總額分別為新台幣50,000仟元及20,000仟元,每股發行價格均為0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十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十三日,增資案均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

(2) 資本公積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56,791	\$256,791	\$256,791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662,767	662,767	662,767
員工認股權	40,837	36,338	44,343
已失效認股權	11,445	11,445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4,536	82,880	
合 計	\$1,086,376	\$1,050,221	\$963,901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之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且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並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四日新公佈之公司法修正條文,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在公司無虧損時,得將法定盈餘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庫藏股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 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皆為490,394千元,股數皆為11,423千股。

(5)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 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 分派如下: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八,董事酬勞百分之一。

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放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視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公司業務及財務規畫等因素,得將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全數分派。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股東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之。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0元。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64,065仟元及97,637仟元,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008元及6,932仟元,其估列基礎係由董事會依公司章程並配合法令規定訂定。

本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及一○一年六月二十日之股東常會,分別 決議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茲列示如下 :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	(元)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77,023	\$66,477		
普通股現金股利	595,053	520,696	\$2.00	\$1.78
董監事酬勞	6,932	5,983		
員工紅利-現金	97,637	82,617		
合 計	\$776,645	\$675,773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一○一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8.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十七日、民國一〇一年十月十九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二十八日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3,136仟單位、1,000仟單位及720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母公司1股之普通股,認股權之執行價格係給與日母公司普通股收盤價。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分別屆滿二年、三年及三年後,可按一定時程及比例行使認股權。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

認股權依據三項樹模型選擇權定價模式於給與日進行公允價值之評價,其參數及 假設之設定係考量合約之條款及條件。

此計畫所給與認股權之合約期間分別為6年、3.5年及3.5年且未提供現金交割之選擇。本公司對於此等計畫所給與之認股權,過去並無以現金交割之慣例。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原證期局	認股權憑證	發行單位總數	每單位
核准日期	發行日期	(仟單位)	執行價格(元)
98.04.17	98.05.04	3,136	\$43.37
101.10.19	101.10.25	1,000	35.35
102.08.28	102.09.09	720	32.10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所使用之定價模式及假設如下:

	98年第一次 酬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劃	101年第一次 酬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劃	102年第一次 酬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劃
股利殖利率(%)	-%	1.5%	1.5%
預期波動率(%)	56.20%	48.44%	40.50%
無風險利率(%)	1.68%	0.84%	1.01%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年)	6年	3.5年	3.5年
使用之評價模式	三項樹模型選	三項樹模型選	三項樹模型選
	擇權定價模式	擇權定價模式	擇權定價模式

認股選擇權之預期存續期間係依據歷史資料及目前之預期所推估,因此可能不必 然符合實際執行狀況。預期波動率係假設與認股權存續期間相近期間之歷史波動 率即代表未來趨勢,然此亦可能不必然與未來實際結果相符。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做任何取消或修改。

	102年	度	101年度	
	流通在外數量	加權平均執	流通在外數量	加權平均執
	(仟單位)	行價格(元)	(仟單位)	行價格(元)
01.01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註)	2,880	\$40.59	2,340	\$44.11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720	32.10	1,000	\$35.35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	-	-	-
本期失效認股選擇權	(100)	(35.35)	(460)	(44.11)
12.31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3,500	38.99	2,880	40.59
12.31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1,880	43.37	1,880	43.37
98年給與之認股選擇權之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18.95		18.95
101年給與之認股選擇權之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102年給與之認股選擇權之加		11.513		11.513
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6.739		-

註:包含於前述表格中之部分認股權因係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前已給與並已 既得,因此於選擇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下,無須遵循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其可執行之股數如下: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2,340仟股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80仟股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80仟股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102.12.31			101.12.31	
		流通石	生外之認股	選擇權	流通	生外之認股	選擇權
			加權平均	加權平均		加權平均	加權平均
發行	執行價格	數量	剩餘存續	執行價格	數量	剩餘存續	執行價格
日期	之區間	(仟單位)	期間(年)	(元)	(仟單位)	期間(年)	(元)
98.05.04	\$43.37~44.11	1,880	1.34	\$43.37	1,880	2.34	\$43.37
101.10.25	35.35	900	2.32	35.35	1,000	3.32	35.35
102.09.09	32.10	720	3.19	32.10	-	-	-
		102	.01.01~102	.12.31	101	.01.01~101	.12.31
	礎給付交易而		\$4,	,499	-	\$3.	,440
	用(均屬權益交						
割之股份	基礎給付)						

(2)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日(即增資基準日)起在職期滿3年及當年度起連續六次個人績效考核結果均為甲等以上,可按一定比例行使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得參與原股東配(認)股、配息之權利。

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其股份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員工有自願離職、留職停薪、退休、被資遣者,如有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事實發生日起喪失其既得權利,其股份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發行在外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情形 彙列如下:

14	證期局	纵飞口	發行單位數	限制認股	ハム価は
種 類 	核准日期	給予日	(仟單位)	期間	公允價值
一〇一年第一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1.07.23	101.08.10	5,000	101.08.10~104.08.09	\$30.20
一〇二年第一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2.07.29	102.08.13	2,000	102.08.13~105.08.12	\$29.35

上述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採用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認列資本公積一限制員工權利股票114,536仟元及員工未賺得酬勞116,240仟元。

19. 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3,904,684	\$4,961,14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9,676)	(37,146)
合 計	\$3,835,008	\$4,923,999

20. 營業租賃

(1)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簽訂辦公室之商業租賃合約,其年限介於1-3年間,在合約中並未對本公司 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不超過一年	\$-	\$3,012	\$3,01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6,023	-	-
超過五年	-	-	-
合 計	\$6,023	\$3,012	\$3,012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4,427	\$4,255
或有租金	<u> </u>	
合 計	\$4,427	\$4,255

(2)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簽訂辦公室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3-5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一○一年一月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	\$11,098	\$44,393
-	-	11,098
-	-	-
\$-	\$11,098	\$55,491
	\$- - -	\$- \$11,098

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年度認列為收益之租金分別為11,922仟元及48,221仟元。

2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性質別	成本者	費用者	合計	成本者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407	\$428,529	\$437,936	\$11,793	\$414,749	\$426,542
券健保費用	900	22,389	23,289	633	17,434	18,067
退休金費用	400	13,017	13,417	393	12,032	12,42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00	4,703	4,903	200	4,363	4,563
折舊費用	288	22,217	22,505	1,064	29,230	30,294
攤銷費用	67	82,120	82,187	44	82,463	82,507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租金收入	\$11,922	\$48,221
利息收入	48,203	42,788
股利收入	91	124
其他收入一其他	19,157	7,472
合 計	\$79,373	\$98,605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897,11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62)	(2,035)
處分投資利益	-	10
淨外幣兌換利益	8,802	6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之淨損益	(6,465)	5,592
減損損失	(1,140)	-
什項支出		(6,060)
合 計	\$898,246	\$(1,830)

(3)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押金設算之利息	\$(23)	\$(98)
押匯之利息	(57)	(146)
利息費用合計	\$(80)	\$(244)

23.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二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重分類	其他綜合	所得稅利	
	產生	調整	損益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8,448	\$-	\$38,448	\$(6,268)	\$32,18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1,168)		(1,168)		(1,1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合 計	\$37,280	\$-	\$37,280	\$(6,268)	\$31,012

民國一〇一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當期重分類	其他綜合	所得稅利	
	產生	調整	損益	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145)	\$-	\$(16,145)	\$2,745	\$(13,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405)	10	(395)		(3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合 計	\$(16,550)	\$10	\$(16,540)	\$2,745	\$(13,795)

24. 所得稅

民國一○二年度及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65,658	\$145,07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6,144	23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69,747)	(87,657)
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	(626)	192,542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或暫時		
性差異於本期認列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先前沖減之迴轉)	116,481	(49,790)
其 他		4
所得稅費用	\$117,910	\$200,414
		_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268)	\$2,745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母公司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	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失)	\$1,008,698	\$967,631
以母公司法定所得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	\$171,479	\$164,497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45,823)	(109,778)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276)	(11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16,792	191,55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9,816	7,760
新增所得稅抵減而認列之所得稅利益	(38,053)	(53,75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調整	6,144	239
其 他	(169)	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117,910	\$200,414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二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合併 產生	兌換 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 ·		_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159	\$2,968	\$-	\$-	\$-	\$-	\$11,12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9,156	32,852	-	-	-	-	102,008
資產攤提財稅差異	414	(63)	-	-	-	-	351
負債準備-維修保固	-	153	-	-	-	-	153
未實現兌換利益	(294)	(1,212)	-	-	-	-	(1,506)
未實現兌換損失	2,354	(62)	-	-	-	-	2,292
累積換算調整數	(8,543)	-	(6,268)	-	-	-	(14,811)
未實現減損損失	386	194	-	-	-	-	580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2)	389	-	-	-	-	377
未實現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41	(141)	-	-	-	-	-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81,186	(81,186)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6,108)	\$(6,268)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52,947						\$100,571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2,947						\$100,571

民國一○一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列 於權益	合併 產生	兌換 差額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210	\$(51)	\$-	\$-	\$-	\$-	\$8,15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9,156	-	-	-	-	69,156
資產攤提財稅差異	283	131	-	-	-	-	414
未實現兌換利益	(278)	(16)	-	-	-	-	(294)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16	1,038	-	-	-	-	2,354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288)	-	2,745	-	-	-	(8,543)
未實現減損損失	386	-	-	-	-	-	386
未實現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84	(96)	-	-	-	-	(12)
未實現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141	-	-	-	-	141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206,573	(125,387)	-	-	-	-	81,186
其他	15	(15)	-	-		-	<u>-</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55,099)	\$2,745	\$-	\$-	\$-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05,301						\$152,94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5,301						\$152,947

本公司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之相關資訊如下:

		ř	尚未使用餘額		_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最後可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	人才培訓支	\$-	\$-	\$202	一〇一年
級條例	出投資抵減	77	246	246	一〇二年
促進產業升	研究發展支	-	-	99,322	一〇一年
級條例	出投資抵減	43,682	80,940	107,704	一〇二年
產業創新條 例	研究發展支 出投資抵減	38,053	-	-	一〇二年
		\$81,812	\$81,186	\$207,474	-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489,847仟元、373,366仟元及356,900仟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78,792	\$153,762	\$92,244

本公司民國一○二年度預計及一○一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2.89%及17.55%。

本公司已無屬民國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本公司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備註 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

25.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02年度	101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890,788	\$767,21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92,526	292,526
基本每股盈餘(元)	\$3.05	\$2.62
	102年度	101年度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890,788	\$767,217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92,526	292,526
稀釋效果:		
員工分紅費用化擬制流通在外股數 (仟股)	3,714	4,117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仟股)	2,977	63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99,217	297,279
稀釋每股盈餘(元)	\$2.98	\$2.58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七、 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圖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聯發科技(股)公司(聯發)	對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註)
Abilis Systems Sarl (Abilis)	本公司之子公司
珠海揚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揚智電子(珠海))	本公司之孫公司
揚智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揚智電子(上海))	本公司之孫公司
揚智電子科技(中國)有限公司(揚智電子(中國))	本公司之孫公司
林申彬等三人	本公司之董事
林寬照等四人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
林申彬等人	本公司之副總經理以上之管理階層

註: 聯發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七日出售本公司 40,000 仟股之股票,自該日起對本公司非採權益法評價,已非為本公司之關係人,故後附資訊僅揭露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七日以前之資訊。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2年度	101年度
Abilis	\$83,965	\$-

本公司向關係人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銷 貨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收款期限為30天。

(2) 進貨

	102年度	101年度
Abilis	\$31,224	\$-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 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期限為30天。

(3) 服務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揚智電子(上海)	\$183,338	\$41,766
揚智電子(珠海)	84,231	-
揚智電子(中國)	34,511	
合 計	\$302,080	\$41,766

(4) 技術使用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五月七日因聯發提供本公司技術使用權應支付 6,401 仟元,帳列其他營業成本科目項下。

(5) 應收帳款-關係人

股份基礎給付

合 計

	102.12.31	101.12.31
Abilis	\$13,652	\$-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Abilis	\$31,494	\$-
揚智電子(上海)	52	
合 計	\$31,546	\$-
(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揚智電子(上海)	\$23,746	\$28,533
揚智電子(珠海)	39,810	-
揚智電子(中國)	34,850	21
合 計	\$98,406	\$28,554
(8)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7,968	\$51,224
退職後福利	432	495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財務主管。

17,717

\$36,117

6,906

\$58,625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八、 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事。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 本公司部分產品使用其他公司之專利權,已依約按銷售該產品金額或數量之一 定比率支付權利金。
- 2. 由本公司於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向銀行辦理短期綜合授信、出口押匯及金融交易之保證者,合計可使用額度為756,685仟元,包含向金融機構申請關稅保證額度為5,000仟元;另有應收帳款承購額度(factoring)為美金22,000仟元。
- 3.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間與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安國)簽訂資產 買賣合約,安國公司自民國一○○年五月一日起至一○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共計 三年須依合約內容設算給予本公司權利金,惟該累計金額以 150,000 仟元為上 限。截至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合約內容設算本公司尚無應收取 之權利金收入。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u>重大之期後事項</u> 無此情事。

十二、 <u>其他</u>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44	\$ 84	\$363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50,561	2,539	2,934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281,611	1,755,719	2,397,674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785,945	1,648,928	1,129,438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558,842	534,470	551,369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13,113	38,354	235,440
存出保證金	2,684	2,684	2,508
小 計	4,742,195	3,980,155	4,316,429
合 計	\$4,793,000	\$3,982,778	\$4,319,726

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01.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464	\$ 12	\$859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_	_	14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975,300	942,096	806,088
存入保證金		6,731	6,808
小 計	975,300	948,827	812,910
合 計	\$977,764	\$948,839	\$813,769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 主要由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組成。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位不相當時,則以衍生金融工具規避匯率 風險,基於前述規避風險之方式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免除此類風險。另國 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分析之,當新台幣對美金及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8,715仟元及8,550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 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及浮動利率之定期存款。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之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證券及貨幣證券,此等權益證券及貨幣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係屬備供出售類別,未上市櫃權益證券則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並依相關辦法呈報董事會或相關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及貨幣債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為50,561仟元,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跌6%,對於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變動影響分別約有3,034仟元及152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營業活動相關之信用風險

每一事業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 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 、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 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取得擔保品等),以降低特 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8.32%、99.52%及99.60%。

財務活動相關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等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2.12.31 應付款項(含應付票據)	\$975,300	\$-	\$-	\$-	\$975,300
101.12.31 應付款項(含應付票據)	\$942,096	-	-	-	\$942,096
101.1.1 應付款項(含應付票據)	\$806,102	-	-	-	\$806,102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及債券投資,因有活絡市場,以其活絡市場之報價決定 公允價值。
- C. 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因無活絡市場,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評估係 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及規模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 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 D. 本公司與不同交易對手簽訂衍生金融工具合約,交易對手主要係有信用評等之金融機構。採用評價技術且使用市場可觀察投入資訊所評價之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遠期外匯合約。
- E.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估計。

(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 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

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 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

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_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244	\$-	\$2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863	-	-	1,863
債券	48,698	-	-	48,698
金融負債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2,464	-	2,464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84	\$-	\$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2,539	-	-	2,539
金融負債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2	-	12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

_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363	\$-	\$3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2,934	-	-	2,934
金融負債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性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859	-	859

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7. 其他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係遠期外匯合約,其相關資訊分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現金流量、公允價值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避險。本公司承作之遠期外匯合約交易情形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02.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USD13,300仟元	102年11月15日至103年2月7日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NTD355,435仟元	102年11月15日至103年2月6日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RMB7,878仟元	102年12月31日至103年2月7日
101.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USD6,500仟元	101年11月27日至102年2月4日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NTD188,833仟元	101年11月27日至102年2月4日
101.1.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USD14,600仟元	100年11月8日至101年2月2日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NTD441,518仟元	100年11月8日至101年2月2日

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2.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5,954	29.805	\$773,569
人民幣 非貨幣性項目:	55,694	4.919	273,958
人民幣	238,546	4.919	1,173,40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1,110	29.805	331,129
人民幣	3,728	4.919	18,338
		10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0,269	29.040	\$588,606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147,121	4.660	685,58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4,437	29.040	419,254

		101.01.0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6,010	30.2750	\$787,464		
非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	23,615	4.8337	114,14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675	30.2750	292,902		

9.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請參閱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參閱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參閱附表四。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參閱附表 五。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2及十二.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 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 (2)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如下:
 - A. 資金貸與他人:無。
 - B.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C.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D.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 十以上:無。
 - E.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F.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G.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 H.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I.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七。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C.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事項。
 - D. 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 無此事項。
 - E.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 F.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之營收均來自積體電路設計產品,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覆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針對所有結束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之會計年度,係根據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年度財務報表。

因此,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含)開始,本公司已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表,並於會計政策中說明。首份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除遵循附註二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採用之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係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編製,該日係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允許首次採用者可以選擇針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所採用之豁免項目如下: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不適用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之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取得。選擇此項豁免代表企業合併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以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帳面金額作為企業合併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認定成本。於企業合併日後,續後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於初始資產負債表中,應排除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但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認列標準之資產或負債項目。
- 針對複合金融工具,其負債組成部分在轉換日已不再流通在外者,本公司選擇採用豁免,無須區分該工具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 3. 在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七日前給與或在轉換日前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豁免追 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本公司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及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轉換至國際

經金管會認可之

		特换主國際		經金官曾認り 之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		
		認列及衡量				
項目	金額	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27,120	\$-	\$(1,129,438)	\$2,397,682	現金及約當現金	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363			3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流動	303	-	-	303	之金融資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34	-	-	2,9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_	_	_	1,129,438	1,129,43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一	5
			1,127,430	1,127,430	流動	3
應收帳款淨額	551,369	-	-	551,369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235,411	-	-	235,411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29			2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淨額	
存貨淨額	170,818	-	-	170,818	存貨淨額	
預付款項	6,819	-	-	6,819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990	-	(107,990)	-	-	1
其他流動資產	776	-	-	776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4,603,629			4,495,639	流動資產合計	
基金及投資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0			1.0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950	-	-	1,950	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4,148	-	4,674	118,822	採權益法之投資	
基金及投資合計	116,098					
固定資產淨額	498,200		214,553	712,7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
			739,071	739,071	投資性不動產	2
無形資產	136,777	-	-	136,777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739,071	-	(739,071)	-	-	2
閒置資產	214,553	-	(214,553)	-	-	2
存出保證金	2,508	-	-	2,508	存出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資產	97,311	-	107,990	205,30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其他資產合計	1,053,443			207,809	<u>-</u>	
資產總計	\$6,408,147			\$6,412,821	資產總計	
		•			=	

轉換至國際

經金管會認可之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認列及衡量				
項目	金額	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金融負債一流動	\$859	\$-	\$-	\$859	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	
應付票據	14	-	-	14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463,744	-	-	463,744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124,232	-	-	124,232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應付款	318,308	-	-	318,308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4,036	-	-	24,03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流動負債	15,853	-	-	15,853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6,808	_	-	6,808	存入保證金	
負債總計	953,854			953,854	負債總計	
股本					股本	
普通股股本	3,039,491	-	-	3,039,491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963,901	-	-	963,901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90,813	-	-	390,813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492,436	-	4,674	1,497,110	未分配盈餘	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2.024			2.0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損益	2,934	-	-	2,934	現損益	
田仕坯签山曲曲	55 112			55 11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累積換算調整數	55,112	-	-	55,112	换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490,394)	-	-	(490,394)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	-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總計	5,454,293			5,458,96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6,408,147	:		\$6,412,82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4 4 40 N 20 A 21 15 Bd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		財務報等 認列及衡量	华則之影響		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业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資產			-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04,648	\$-	\$(1,648,928)	\$1,755,720	現金及約當現金	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84	-	-	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39	-	-	2,5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1,648,928	1,648,92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一 流動	5
應收帳款淨額	534,470	-	-	534,470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38,354	-	-	38,354	其他應收款	
存貨淨額	434,271	-	-	434,271	存貨淨額	
預付款項	10,587	-	-	10,587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347	-	(10,347)	-	-	1
其他流動資產	39	-	-	39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4,435,339			4,424,992	流動資產合計	
基金及投資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510	-	-	31,51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非流動					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 資	685,585	-	1,660	687,245	採權益法之投資	
基金及投資合計	717,095					
固定資產淨額	496,059		138,583	634,6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
			802,770	802,770	投資性不動產	2
無形資產	91,694	-	-	91,694	無形資產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802,770	-	(802,770)	-	-	2
閒置資產	138,583	-	(138,583)	-	-	2
存出保證金	2,684	-	-	2,684	存出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2,600	-	10,347	152,94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4 1. 次 + 人山	1,086,637			155 621		
其他資產合計	1,080,037			155,631	•	

轉換至國際

經金管會認可之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		
		認列及衡量				
項目	金額	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之金融負債一流動	\$12	\$-	\$-	\$12	量之金融負債一流動	
應付帳款	575,777	-	-	575,777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141,343	-	-	141,343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應付款	337,765	-	-	337,765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一關係人	28,554	-	-	28,55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流動負債	25,785	-	-	25,785	其他流動負債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6,731	-	-	6,731	存入保證金	
負債總計	1,115,967			1,115,967	負債總計	
股本					股本	
普通股股本	3,089,491	-	-	3,089,491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050,221	-	-	1,050,221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57,290	-	-	457,290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675,494	-	1,660	1,677,154	未分配盈餘	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2,539			2,5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損益	2,339	-	-	2,339	現損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41,712			41,71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永惧探开 调定数	41,712	-	-	41,/12	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490,394)	-	-	(490,394)	庫藏股票	
員工未賺得酬勞	(115,496)	-	-	(115,496)	其他權益-其他	
少數股權		-	-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總計	5,710,857			5,712,51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6,826,824			\$6,828,484	負債及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轉換至國際

經金管會認可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財務報導準	•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 , , , , , , , , , , , , , , , , , ,	認列及衡量差				
項目	金額	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營業收入淨額	\$4,923,999	<u> </u>	\$-	\$4,923,999		
營業成本	(2,603,782)	-	-	(2,603,782)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2,320,217	-	-	2,320,217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97,190)	-	-	(197,190)	推銷費用	4
管理費用	(211,730)	-	-	(211,730)	管理費用	4
研究發展費用	(528,219)	-	-	(528,219)	研發費用	4
合計	(937,139)			(937,139)		
營業利益	1,383,078	-	-	1,383,078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42,788	-	-	42,788	其他收入	
股利收入	124	-	-	124	其他收入	
兌換淨利	663	-	-	663	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資產評價淨益	4,744	-	-	4,744	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評價淨益	848	-	=	848	其他利益及損失	
租金收入	48,221	-	_	48,221	其他收入	
處分投資利益	10	-	_	1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收入	7,472	-	_	7,472	其他收入	
合計	104,870			104,87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3
失	(508,964)	-	(3,014)	(511,978)	司、關聯企業損失之份	
					額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035)	-	-	(2,035)	其他利益及損失	
利息費用	(244)	-	-	(244)	財務成本	
其他損失	(6,060)	-	-	(6,06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517,303)			(520,317)		
稅前利益	970,645	-	(3,014)	967,631	稅前利益	3
所得稅費用	(200,414)	-	-	(200,414)	所得稅費用	
總淨利	\$770,231			767,217	本期淨利	
-				(13,40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3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損失)	
-				\$753,4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淨額)	
				\$753,4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Φ133,442	平 物 所 一 很 血 總 領	

民國一○一年度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利息收現數37,344千元與股利收現數124千元係單獨予以揭露,且依其性質將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表達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及利息支付數表達為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 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1.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 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 之期間劃分。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 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為10,347仟元。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另上述之變動對本公司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無影響。

2. 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及選擇認定成本之影響

本公司供出租使用或為增值目的而持有之不動產,由於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未明確定義,原帳列其他資產項目之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列於投資性不動產項下。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其他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為802,770仟元。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帳列基金及投資項下之採權益法之投資4,674仟元係以前年度併購珠海揚智電子科技有限公司之負商譽餘額,其性質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負債定義,應予以除列,並相對調增保留盈餘4,674仟元。另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後對於原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4,674仟元,已無需認列,應調減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外收益3,014仟元。

4. 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本公司原依我國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損益表,其營業利益僅包含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為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以及修正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綜合損益表項目已予以重分類。其他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關之調整已敘述如上。

5. 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瑞郎元

	貸出資金			本期最		實際動		咨会贷	* 教 往	有短期融通資	坦列供採	擔	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答会贷铂
編號			往來項目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金之必要原因				金貸與限額	總限額
(註1)						(註4)						名稱	價值	(註2)	(註3)
	揚智科技 股份有限	Systems	應收關係 人款項	\$66,970	\$66,970	\$31,289	2.26%	短期資金融通	\$-	營運周轉	\$-	無	\$-	\$1,218,935	\$3,047,338
	公司	Sarl		(CHF 2,000,000)	(CHF 2,000,000)	(CHF 934,431.42)		UL AIN							

註1:編號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之限額為不超過最近一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3: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4: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期末匯率1瑞郎=33.4850台幣)計算。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被背書保證	對象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背書	期末背書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	對子公司	對母公司	屬對大陸地
編號	背書保證者		關係	背書保證限額	保證餘額	保證餘額	實際動	以財產擔保之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最高限額	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	區背書保證
(註1)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註2)	(註3)			支金額	背書保證金額	淨值之比例	(註3)	(註4)	(註4)	(註4)
	揚智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ALi (BV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2	\$1,218,935	\$147,150	\$147,150	\$-	\$-	2.41%	\$3,047,338	Y	-	-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 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 註4: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 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 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張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備註
	股票	MiiiCasa Holding (Cayman)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0 股	29,560	6.90%	-	
揚智科技股份	股票	翊傑科技(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95,500 股	810	2.40%	-	
有限公司	股票	欣興電子(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2,425 股	1,863	0.01%	22.60	
	債券	中國信託102年第一期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 張	48,698	10.00%	4.87	

附表四: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備註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揚智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ALi (BV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ALi (BV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105,301,391	\$687,245	, ,	\$306,187 (293,308) (註 1)	,	\$-	\$-	\$-	115,666,532	\$700,124	
揚智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Abilis Systems Sarl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ALi (BV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	\$490,006 (65,423) (註 2)	-	\$-	\$-	\$-	4,000	\$424,583	(註3)

註 1:係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329,674)仟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36,366仟元。

註 2:係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67,504)仟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2,081仟元。

註 3: 本集團為進行投資架構重組,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向ALi (BV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以現金收購其持有之Abilis Systems Sarl 100%股權。

附表五: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世・別日 申 日 九
處分之公司	財産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註)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揚智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土地	102.2.8	89年11月	\$599,115	\$1,517,740	已全數收款	\$857,782	泉金(股)公司、億世紀 (股)公司、毅成建設(股) 公司及其他四位自然人	無	處分非核心資產	參考市場行情及專業估價機構估價資料,估價金額約為1,771,241仟元~1,772,750仟元。	無
揚智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築	102.2.8	89年11月	\$207,413	\$248,704	已全數收款	\$39,329	泉金(股)公司、億世紀 (股)公司、毅成建設(股) 公司及其他四位自然人	無	處分非核心資產	參考市場行情及專業估價機構估價資料,估價金額約為1,771,241仟元~1,772,750仟元。	無

註:已扣除出售之必要費用。

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人民幣元/美金元/瑞郎元

									1 12 11 11 11 10	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八	-11111-1 70
				原始打	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1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 資(損)益	
揚智科技股	ALi (BVI)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英屬維爾 京群島	投資	\$3,544,589	\$3,238,403	115,666,532	100.00%	\$700,124	(\$329,674)	(\$329,674)	
份有限公司	Abilis Systems Sarl	瑞士	研發、銷售及 客戶技術服務	490,006	CHF 19,179,022	4,000	100.00%	424,583	(63,209)	(63,209)	註3
ALi (BVI)	WideCloud Technology, Inc.	Cayman	投資	USD24,504,907	USD23,504,907	82,456,000	100.00%	CNY 4,646,301	(CNY 5,661,006)	(CNY 5,661,006)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揚智電子科技(中國)有 限公司	大陸	客戶技術服務	USD7,500,000	USD7,500,000	-	100.00%	CNY 52,323,444	CNY 10,528,661	CNY 10,528,661	註1
-	CMC Capital Investments, L.P.	Cayman	投資	USD 956,000	USD 616,000	-	8.80%	CNY 5,667,492	(CNY 908,605)	CNY 58,228	註2
WideCloud Technology, Inc.	廣云聯動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大陸	銷售及客戶技 術服務	USD3,000,000	USD2,000,000	-	100.00%	CNY 4,110,678	(CNY 5,590,868)	(CNY 5,590,868)	註1
	揚智電子科技(上海)有 限公司	大陸	研發及客戶技 術服務	USD1,290,000	USD1,290,000	-	100.00%	CNY 19,702,060	CNY 3,833,458	CNY 3,833,458	註1
國)有限公司	珠海揚智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大陸	研發及客戶技 術服務	USD673,740	USD673,740	-	100.00%	CNY 20,709,533	CNY 6,461,096	CNY 6,461,096	註1
Abilis Systems Sarl	Abilis Systems LLC	美國	客戶技術服務	USD150,000	-	-	100.00%	CHF 172,317	CHF 33,132	CHF 33,132	註1

註1:係屬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2:係屬合夥制基金組織,故無股數。

註3: 本集團為進行投資架構重組,於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向ALi (BV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以現金收購其持有之Abilis Systems Sarl 100%股權。

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人民幣元

大陸被投資	主要營	實收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	收回	本期期末自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
				台灣匯出累	投資金額	ĺ	台灣匯出累	或間接投資	投資損益	帳面價值	止已匯回
公司名稱	業項目	資本額		積投資金額	匯 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之持股比例	(註4)	(註4)	投資收益
揚智電子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研發及客戶技 術服務	USD 1,290,0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在投資大陸公司	USD 1,290,000	\$-	\$-	USD 1,290,000	100%	CNY 3,833,458	CNY 19,702,060	(註2)
珠海揚智電子 科技有限公司	研發及客戶技 術服務	USD 690,0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在投資大陸公司	USD 673,740	-	ı	USD 673,740	100%	CNY 6,461,096	CNY 20,709,533	-
科廣微電子 (上海)有限公司	研發及客戶技 術服務	USD 1,000,0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在投資大陸公司	USD 350,000	-	ı	USD 350,000	100%	1	-	(註3)
揚智電子科技 (中國)有限公司	客戶技術 服務	USD 7,500,0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 有公司在投資大陸公司	USD 7,500,000	-	-	USD 7,500,000	100%	CNY 10,528,661	CNY 52,323,444	-
廣云聯動科技 (北京)有限公司	銷售及客戶技 術服務	USD 3,000,0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在投資大陸公司	USD 2,000,000	USD 1,000,000	-	USD 3,000,000	100%	(CNY 5,590,868)	CNY 4,110,678	-

本期期末累計自	經濟部投審會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81,914 (US\$12,813,740)	\$381,914 (US\$12,813,740)	\$3,656,805 (註1)

註1: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所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辦理。

註2:本公司之子公司ALi (BV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於民國九十三年度取得其轉投資公司揚智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所發放之現金股利,金額為美金300仟元。

註3: 科廣微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業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完成清算,本公司之子公司 ALi (BV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收回投資股款美金223仟元。

註4: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週 轉 金		\$ 2	1.左列銀行存款並無提供
支票及活期存款		297,589	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期間利率		2.民國102年12月31日匯率:
定期存款	102.01.04-103.12.30	984,022	1 USD = NTD 29.805
合 計		\$ 1,281,613	1 KRW = NTD 0.0284
			1 CNY = NTD 4.919
			1 CHF = NTD 33.485
			3.含外幣USD 7,532,644.86
			KRW 5,836
			CNY 14,883,282.07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商品名稱	合約金額	合約期間	公平價值	備 註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USD 1,500,000	102.12.27~103.01.03	\$ 239	
	USD 1,300,000	102.12.31~103.02.07	5	
			\$ 244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商品名稱	摘 要 股數/張數		取得成本		公平		備 註		
並附同即石幣			及数/放数	本行成本	單	價(元)	終	恩額	用缸
上市公司股票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2,425	\$ -	\$	22.60	\$	1,863	
基金									
寶島債券			10	47,698	\$	4.8698		48,698	
							\$	50,561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收帳款					左列應收帳	款係因
A公司			\$	341,169	營業而發生	o
B公司				141,594		
C公司				27,748		
其 他	各戶餘額未	超過本科				
	目餘額百分	之五者		34,679		
合 計				545,190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淨額			\$	545,190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摘要		金額	- 備 註
内 口	1個女	成本	淨變現價值	1年
原料		\$ 138,	481 \$ 206,515	1.左列存貨並無提供擔
在製品		107,	728 196,179	保或質押之情事。
製 成 品		202,	946 333,715	2.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
合 計		449,	155 \$ 736,409	低並採逐項比較法。
減: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2,	758)	
淨 額		\$ 386,	<u>397</u>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應收退稅款	營業稅	\$ 66,083	
其 他		15,484	
合 計		\$ 81,567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預付款項			
預付軟體維護費		\$ 4,245	
其 他		4,169	
小 計		8,414	
其他流動資產			
暫 付 款		60	
合 計		\$ 8,474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16,88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317)	
淨 額		\$ 100,571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初	餘額	本期	增加	本期	減少	期末	餘額	提供擔保或	
名 稱	股數	帳面價值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帳面價值	質押情形	備註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翊傑科技(股)公司	695,500	\$ 9,300	-	\$ -	-	\$ -	695,500	\$ 9,300	無	
MiiiCasa Holding (Cayman) Inc.	5,000,000	29,560	-				5,000,000	29,560	無	
小計		38,860		-		-		38,860		
減: 累計減損		(7,350)				(1,140)		(8,490)		
合 計		\$ 31,510		\$ -		\$ (1,140)		\$ 30,370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餘額	本其	期增加	本期	減少		累積換算調整		期末餘額		股權注	爭值	提供擔保	
被投資公司名稱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投資損失	變動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或質押情形	備註
ALi (BVI) Microelectronics Corporation	105,301,391	\$ 687,245	10,365,141	\$ 306,187	-	\$ -	\$ (329,674)	\$ 36,366	115,666,532	100.00%	\$ 700,124	\$ 6.05	\$ 700,124	無	註1
				(註1)											
Abilis Systems Sarl	-	\$ -		\$ 490,006			\$ (67,504)	\$ 2,081	4,000		\$ 424,583	\$ 106,175.75	\$ 424,583	無	註2
				(註2)											

註1:本期增加金額係新增投資款 306,187 仟元。

註2:本期增加金額係投資架構重組之新增投資款 490,006 仟元。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商品名稱	合約金額	合約期間	公平價值	備註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USD 1,000,000	102.11.15 - 103.01.03	\$ 273	
	USD 1,500,000	102.11.22 - 103.01.03	416	
	USD 1,000,000	102.12.09 - 103.01.03	266	
	USD 1,000,000	102.12.11 - 103.01.03	268	
	USD 1,500,000	102.12.12 - 103.01.03	382	
	USD 1,500,000	102.12.13 - 103.01.03	362	
	USD 2,000,000	102.12.18 - 103.02.06	426	
	USD 1,000,000	102.12.19 - 103.02.06	71	
			\$ 2,464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供應商名稱	摘要	金 額	備註
甲公	司		\$ 165,235	
乙公	司		93,641	
丙 公	司		65,299	
丁公	司		34,950	
戊 公	司		29,394	
己公	司		27,735	
庚 公	司		26,717	
其	他	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		
		目餘額百分之五者	37,339	
合	計		\$ 480,310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員工紅利			\$	64,065		
應付董監酬勞				8,008		
應付款-其他(購置無形資產款項)				38,172		
應付薪資				86,333		
暫估應付費用				71,030		
應付技術使用費				36,914		
應付委託服務費				29,870		
其 他				62,192		
合 計			\$	396,584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摘要	金 額	備 註
暫 收 款		\$ 44,887	
代收款		2,002	
合 計		\$ 46,889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數量	金 額	備註
銷貨收入-晶片組	94,295,980 PCS	\$ 3,904,684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9,676)	
營業收入淨額		\$ 3,835,008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г		<u>.</u>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	金額				
· · · · · · · · · · · · · · · · · · ·	小 計	合 計	備註			
直接原料						
期初盤存	\$ 179,781					
加:本期進料	1,413,301					
針測費用	15,656					
工程品轉入	537					
減:期末原料	(138,481)					
轉列研發費用	(587)					
報 廢	(1,693)					
其 他	(777)					
本期耗料		\$ 1,467,737				
製造費用		646,544				
製造成本		2,114,281				
加:期初在製品	132,239					
本期進料	390					
工程品轉入	33					
其 他	(261)					
減:期末在製品	(107,728)					
轉列研發費用	(77)					
		24,596				
製成品成本		2,138,877				
加:期初製成品	170,243					
本期進料	11,997					
部門領用	426					
工程品轉入	3,998					
減:期末製成品	(202,946)					
報廢	(4,012)					
保固負債	(2,190)					
其 他	(72)	(22,556)				
產銷成本		2,116,321				
加:其他營業成本		39,095				
滅: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471				
營業成本總計		\$ 2,175,887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且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加工費				\$ 627,935		
其他費用				 18,609		
合 計				\$ 646,544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及相關費用			\$	50,947		
佣金支出				96,839		
其他費用				20,975		
合 計			\$	168,761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摘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及相關費用		\$	132,586		
勞 務 費			19,506		
其他費用			70,918		
合 計		\$	223,010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研發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目	摘 要	金 額	備註
薪資及相關費用		\$ 258,013	
間接材料費		72,251	
勞 務 費		361,270	
各項攤提		41,995	
專用技術費		32,249	
其他費用		73,235	
合 計		\$ 839,013	